

李香亭 主 编
山东人民出版社

历代经济名人录



PDG

前 言

在我国几千年的漫长历史过程中，历代都出现过一些在经济领域中有所建树或影响的著名人物。尽管由于阶级和时代的局限，他们大多数人的出发点不过是调和阶级关系、缓和社会矛盾，以求封建统治的长固久安；但从客观实际效果来考察，却无不在一定程度上对当时的生产发展和经济繁荣产生了深刻影响，并起到了一定的推动作用。

在这些著名人物中，其绝大多数虽是历代的将相重臣，甚至有的本身就是帝王统治者，但由于整个统治阶级的需要，他们往往也能自觉或不自觉地从宏观角度出发，权衡利弊得失，励精图治，改革进取，有的并取得一定成绩。例如：他们有的重视发展农业生产和安定人民生活，或兴修水利，或改革工具，或调整赋税，或设法改善农民地位；有的积极推行国家干预经济的政策，或创办均输、酒榷，或实行食盐官卖，或设立常平仓，以调剂供求，平稳物价，抑制豪强，稳定社会秩序；有的反对横征暴敛和增加赋税，采取在发展经济的基础上稳步增加财税收入的政策；有的重视发展商品流通，积极推行进步的货币改革，等等。尽管由于社会发展的阶段不同，不同朝代实行的经济政策和措施不能不存在巨大的变化和差异，也尽管他们的种种措施不一定全都得当，有的甚至屡遭失败，但是，社会的发展、实践的检验，他们最终还是在中国的历史上占有了应得的地位。因此，虽然有的人也做过一些错事或坏事，有的人甚至在个人品格上为后人所不齿，但对于他们在社会经济发展中

的建树或影响,后人还是给予了充分的肯定或重视。这是本书为之写志的绝大部分。少数著名人物则长期置身民间,没有参与过统治阶级的宏观管理,但由于他们或拥有一颗赤子报国之心,或熟谙管理生财之道,或具备一定的科技专长并为发展生产服务,因而也给祖国丰富多采的经济发展史增添了不朽的内容。他们是祖国古老经济的骄傲,是东方经济天地中的奇葩,也是世界经济史上的瑰宝。正象有的外国企业家所说的:“不研究中国古代的管理,就不了解管理的必然。”极少数人虽从反面给后人以教训,但他们同样也是中国古代经济史丰富宝库中的重要内容。深入分析他们的成功或失败,既有其普遍的共性,也各有其不同的特点:不同的时代,迥异的背景,特殊的经历,鲜明的个性,以及各具特征的思想、情感、素质等,都是导致他们成功或失败的重要因素。研究他们的业绩,借鉴他们的经验,不能不具体了解和透彻分析他们之所以成功或失败的各种主客观因素和条件,也就是说,必须要逐个深入地解剖他们当中的每一个人,并细致辨析他们生活、工作的环境、条件及其家族、身世、社交、个性等等。可惜一般经济史册对此辑录得是过于分散或简略了,远不能满足广大读者的需求,故编此人物志,以飨广大爱好者。

在编选原则方面,我们主要是按照我国经济史的发展线索和顺序,从古到今,由远及近,逐朝逐代地遴选有实际建树的经济名人,并为其写志。对人物的选取,一般以在发展生产、促进流通、管理财政、富国利民诸方面有所成就或有所影响、史料又有据可查的实践家(包括有关科学家)为主。至于众多的经济思想家,因在各种经济思想史专著中多有记述,故不再选入本书。在具体人物的史料取舍上,则兼顾身世、经历、业绩以及对后世的影响诸方面,但以其参与的经济活动为主,不要求面面俱到。

本书是一本历史人物志,对所写人物,力求以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实事求是地给予

分析和评述。对史料的取舍处理,一是根据历史的真实面貌,力求不要失实;遇有争议的问题,一般选取影响较大、读者易于接受的说法。二是根据突现人物主要特点的需要,力求妥善安排材料的主次详略,防止事无巨细,平均罗列,把人物志写成历史资料参考书。在写法上,力求通过具体翔实的情节,生动地显现人物的主要特征。文字力求精炼简明,适合中等文化程度的干部、职工、师生阅读参考。

本书由山东经济学院古籍整理研究室和写作教研室的部分教师参加编写。在编写和出版过程中,山东省古籍整理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曾给予大力支持和资助。没有他们的资助,这本书是很难出版的。在完稿、印刷、发行中,山东人民出版社和山东经济学院经济研究所、科研处也给予热情帮助和支持。原院党委书记张子平同志为本书封面题字。

谨在此一并致以谢意。

由于编写者水平所限,本书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敬请有关专家及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1991年11月

目 录

一、	管仲——中国历史上首位卓越理财大师	1
二、	子产——擅长管理的一代名相	9
三、	范蠡——理财有术的陶朱公	14
四、	李悝——改革家的先驱	20
五、	商鞅——“商鞅身死，秦法未败”	24
六、	李冰——泽被天府的水利家	31
七、	萧何——保障军需供给 与民休养生息的治国 理财家	36
八、	刘彻——理财致治的中兴君主	42
九、	卜式——输财保边的牧羊主	49
十、	桑弘羊——西汉杰出的经济改革家	54
一一、	曹操——广建屯田 强兵足食	59
一二、	马钧——天下之名巧	64
一三、	李安世——均田制的创议人	70
一四、	贾思勰——视农为本的《齐民要术》撰写者	75
一五、	杨坚——厚生薄赋 丰稔崇俭	81
一六、	李世民——创建贞观盛世 恢复发展生产	87
一七、	第五琦——中唐时期的优秀盐铁使	94
一八、	刘晏——济国安民的卓越理财家	97
一九、	杨炎——两税法的奏行人	104
二〇、	陆贽——恤民为重的理财家	110
二一、	柴荣——一代英主	116

二二、	范 祥——钞盐法的创始人	123
二三、	王安石——“中国十一世纪的改革家”	128
二四、	蒲寿庚——宋元外贸大贾	135
二五、	卢世荣——元代杰出的理财家	140
二六、	郭守敬——著名的天文、水利科学家	145
二七、	王 禎——卓越的农学家和他的《农书》	151
二八、	黄道婆——著名的农民纺织革新巧匠	155
二九、	朱元璋——休养生息 劝务农桑	159
三〇、	夏原吉——明初五代理财重臣	166
三一、	周 忱——爱民济农的理财能手	170
三二、	张居正——漳百川而东之 挽狂澜于既倒	175
三三、	徐光启——博学的重农科学家	182
三四、	宋应星——中国文明史上的一颗巨星	186
三五、	靳 辅——清代著名治水专家	192
三六、	玄 烨——“康乾盛世”的开创者	197
三七、	洪亮吉——中国第一位人口学家	205
三八、	陶 澍——嘉道年间的理财名臣	212
三九、	魏 源——近代经济改革家、思想家	219
四〇、	王茂荫——倡行纸币 反对大钱 以利工商	226
四一、	钱 江——厘金制的实际创议人	232
四二、	左宗棠——三军统帅 济世良才	237
四三、	王余照——清末川盐业贾魁	246
四四、	洪仁玕——《资政新篇》的创行人	250
四五、	李鸿章——清代洋务派的首脑	255
四六、	陈启源——民族工业的先驱	262
四七、	张之洞——后期洋务派巨擘	267
四八、	张振勋——毕生为祖国效力的华侨实业家	276
四九、	郑观应——“农工商是富强基”	283

五〇、张 謇——慨世乱之未已 悲民生之益穷	290
五一、穆藕初——近代爱国的棉纺实业家	296

管仲——

中国历史上

首位卓越理财大师

距今 2700 多年以前，在中国东方的大地上，出现了一颗放射异彩的巨星。他，就是辅佐齐桓公，秉政理财，富民强国，以成霸业的齐国宰相、中国历史上的首位卓越理财家管仲。

管仲，名夷吾，字仲或敬仲，春秋前期（约公元前 730 年——前 645 年），颍上人（今安徽省颍上县）。出身寒微，早年曾同好友鲍叔牙一起，在南阳（今山东邹县）一带合伙经商。并“尝为圉人”（《管子·小问》），当过马夫。由于他家境困苦，常常欺骗鲍叔，想多占些便宜，鲍叔从不跟他计较，他还曾“三辱于市”，三战三走，保全自己，鲍叔牙也从未因此瞧不起他，由此，二人结下了深厚友谊。长成后，他们先后踏入政界，鲍叔牙侍奉公子小白，管仲侍奉公子纠。公子纠与小白均为齐襄公之弟，由于襄公荒淫无道，民心怨愤，都先后出奔他国。管仲随公子纠出奔于鲁，鲍叔牙随小白出奔于莒。襄公 12 年，公孙无知杀了襄公，不久，他又被人击杀。这时，齐国政局动

荡，国内无君。公子纠与小白都想急速回国，夺取君位。小白得信较早，率先起程；鲁公听说无知已死，也派兵护送公子纠回齐，并让管仲日夜兼程堵截小白。半途遭遇，管仲曾一箭射中小白带钩，幸亏小白诈死，麻痹鲁君，先期到齐，立为桓公。鲁兵攻齐失利。桓公便迫使鲁君杀死公子纠，并将管仲囚送还齐。岂知当管仲被押入齐时，鲍叔牙却早已在国境等候，桓公也出郊亲迎。原来，鲍叔牙已将他的超人才能介绍于桓公，并力荐他代替自己为齐相。桓公听从鲍叔牙的建议，决定不记前怨，重用管仲，擢为上卿，尊为“仲父”，放手让其发挥自己的才能。

管仲深知，国家的兴衰，关键在于民心得失。“政之所兴，在顺民心；政之所变，在逆民心。民恶忧劳，我佚乐之；民恶贫贱，我富贵之；民恶危坠，我存安之；民恶灭绝，我生育之。”（《牧民》）因此，爱民、顺民，从民所欲，予民所需，以使之作为君所用，为国效力，就成为他制定一切政策的出发点和指导原则。他辅佐桓公，整修国政，不仅十分重视发展农业，实行“相地衰征”，减轻农民负担，提高农业生产能力，而且首创盐铁专卖，实行“利出一孔”“取人不怨”的政策，既增加了国家财政收入，又不苛扰于百姓。同时，提倡取用“有度有止”，反对大兴土木，因而，大大增强了齐国的经济实力。他还先后向桓公推荐隰朋、宁戚、王子城父、宾胥无、东郭牙等杰出人才，修旧法，立新法，创建新的地方行政区划：“制国（郊以内）以为二十乡”，“制鄙（郊以外农村）五”。乡设良人，属有大夫。“武政听属，文政听乡”（《小匡》），实行“作内政而寄军令”的策略，以寓兵于民，兵属于国，使军事编制与行政组织合一。这种寄兵于政的首创作法，不仅加强了国君的集权统治，开以后封建集权国家国君任免地方官吏的先河，而且大大扩充了齐国的武装力量。在此基础上，他又建议桓公高举“尊王攘夷”大旗，“诛无道，屏周室”（《齐语》），使齐国先后并国三十五，版图“东至海、西至河（隔津河），南至穆陵（今临朐县东南），北至无棣”（《史记·齐太公世家》），真正占有了当年

周成王所指封给齐太公的侯国疆界，从而建树起齐桓公的赫赫武功，使之成为历史上第一位“九合诸侯，一匡天下”的中原霸主。

为了酬答他的不世之功，齐桓公不仅“委国以听之”（《新序》），而且从经济上给予前无先例的重谢，夺伯氏骈邑三百转封给他，把市场税收的一部分也赐给他，使他“位在陪臣，富于列国之君”（《史记·货殖列传》），而且“镂簋朱紕，旅树反坫，山节藻梲”（《孔子家语》），穿、用、陈设都极尽奢华。这在当时，如果是别人，那是要犯“僭越”之罪的，但齐国上下对他却毫无怨言，足见臣民百姓对他的拥戴和尊敬。桓公 41 年，管仲病卒。桓公使上卿高氏主办其丧事，殡葬丰厚，生前食邑全部给其子，并令世为大夫。史学家评论，作为一个经济改革家，象他这种半生名利福禄，老年善终，并使子孙受其余荫的，在中国历史上尚属罕见。

管仲，作为中国历史上第一位卓越理财家，他采取的一系列措施，都是有利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人民经济生活的改善的。不仅为当时齐桓公成就霸业奠定了坚实的经济基础，而且对后世也具有深远的意义和影响。

一、调整政策，改良农具，发展农业

管仲十分重视农业发展。他认为“欲为其国者，必重用其民，欲为其民者，必重尽其民力。”（《权修》）而要尽其民力，就必须充分发挥其生产积极性。因此，他从当时生产关系的实际出发，首先在农业上实行了“均地分力”和“与之分货”。

在此之前实行的井田制，主要分公田和私田两部分。在一个“井”字的几块土地中，八户农民各有一份私田，收入归己，中间一块为公田，收入归领主。每年耕种时，农民必先耕完公田，然后才能自种私田。公田越来越多，农民不堪其苦，纷纷逃离，农业生产日益陷入危机。管仲实行的“均地分力”，就是把井田中的公田分给农户自己耕种，这实际上就是扩大农户所占有的耕地面积，增加农民的

收入。而“与之分货”，则是按照土地质量好坏测定粮食平均年产量，再根据产量分成固定比例，每年按比例分一部分收获物给领主，其余一部分由生产农户自己支配。收成愈好，农民收入就愈多，因而也大大调动了农民生产的积极性。

他还大力推广铁铸农具。当时，铸铁刚刚发明，用它造成的农具，质地坚硬，价钱便宜，特别是经过淬火处理的展性铸铁，坚而不脆，远远胜过原用的“海绵铁”农具。管仲深知此物之用途，便制定一项政策，规定凡犯罪而不入于五刑者，皆可用金赎罪。当时，金有美金恶金之分，美金指铜，可以铸造兵器，恶金指铁，即用以铸造锄、夷、斤等农具。

铸铁农具的推广使用，大大开拓了可耕地面积，对齐国的农业发展极其有利，使它从一个单纯的鱼盐之邦，变化兼营农业的国家。对此，郭沫若说：“齐桓公之所以能够划时代地成为五霸之首，在诸侯中特出一头地，在这儿可以找到它的物质根据。煮海为盐积累了资金，铸铁为工具提高了农业生产，所以桓公称霸不仅仅由于产生了一位特殊的政治家管仲，而且是由于特殊的政治家找到了使国家富强的基本要素。铸铁农具的广泛使用，中国较之西欧早两千余年，这与管仲的提倡推广是分不开的。”（郭沫若：《希望有更多的古代铁器出土》）

二、盐铁专卖，以予为取，轻徭多收

管仲出身商贾，对商品贸易有丰富的实际知识，加之齐国历史上又有重商的传统，并有发展工商的地理环境，因此，他大力主张发展工商业，以作为增强齐国经济实力的重要途径。其中，推行盐铁专卖最为重要。

相传齐桓公曾问管仲收税之法说：“吾欲藉于台雉何如？”管仲答道：“此毁成也！”“吾欲藉于树木。”管仲答：“此伐生也。”“吾欲藉于介畜。”答曰：“此杀生也。”“吾欲藉于人，何如？”管仲说：“此隐情

也。”桓公又问：“然则，吾何以为国？”管仲答：“唯官山海为可耳。”（《国语·齐语》）其中心意思就是说，只有由国家经营山海矿藏之利，才是开辟财源的最好办法。他为齐桓公具体算了一笔经济帐，指出“十口之家，十口食盐；百口之家，百口食盐”。（《海王》）即使每升盐价加收半钱，即可相当于两倍的人头税。他又说：“一女必有一针一刀，若，其事立。耕者必有一耒一耜一铤，若，其事立。行服连，辎，辇者必有一斤一锯一锥一凿，若，其事立，不尔而成事者，未之有也。”（同上）如果一根针上加一钱，一把剪刀加六钱，一个铁耒加十钱，卖三十根针或五把剪刀或三个铁耒，就相当于征收一个人一个月的人头税。这丰厚的利润，自然深深吸引了齐桓公，更何况强行征税，人必反对，这样通过买卖，百姓既不感到增加负担，又能把收入集中到官府手中，所谓“取人不怨”，“利出一孔”，岂不是一种无形的最好税收方式吗？

管仲的以盐铁专卖为主体的“官山海”收入，基本上都是通过交换方式得来的商业利润，其基本做法是民制、官收、官运、官销，国家只掌握流通环节，而不直接管理生产。这样，既可发挥生产者的积极性，用以提高生产；又可保障人民生活、生产的需要，避免商人中间敲榨，并且又富足了国家。这就是管仲常说的“见予之形，不见夺之理”，“王霸之君，去其所以强求，度其所虑而请，故天下乐从也。”（《国蓄》）

三、掌握货币，平衡物价，调剂供求

管仲认为“五谷食米，民之司命也。”“黄金刀币，民之通施也。”人君只有“执其通施，以御其司命”（见《国蓄》），即善于运用货币以控制生活必需品价格，百姓才能富足，国家才能稳定。

富有经商和理财经验的管仲，对商品与货币的关系非常洞悉，也十分重视。首先，他主张“人君铸钱立币”（《国蓄》），货币的铸权必须属于国家，由官府控制好这个流通手段，而不能分散在私人手

中；其次，又主张官府铸造的货币，一不要铸得数量过多，二不要铸得质量太差，即要按照一定的标准来铸造。否则，过滥、过轻、人民不愿使用，就起不到“通施”的作用。同时，他并深刻认识到“国币之九在上，一在下，币重而万物轻。敛万物应之以币，币在下，万物皆在上，万物重十倍。”（《山国轨》）按照这一规律，当物价平稳时，首先由国家以货币购买粮食布帛等物资；等物价上涨到一定高度时，国家又以较低的价格出售物资。这样，由国家掌握货币，干预商业，贱时购进，贵时售出，调剂供求形势，不仅平衡了物价，保障了人民生活，也增加了国家的财政收入。

在当时的齐国官营商业中，除盐铁外，粮食是一个较大的行业，直接关系着国计民生。因此，管仲上述做法，就主要用在对粮食的经营工作中。他认为“岁有凶穰，故谷有贵贱；令有缓急，故物有轻重”（《汉书》），丰收之年，农民收获增多，粮价低贱，农民往往愁粮之难售，这时，国家就适当提高粮价，收购民粮以保护农民的生产积极性。遇到荒歉年景，粮食减产，粮价飞腾，国家又以稍低于市价的价格供应百姓口粮，以保证人民生活。这样，表面看来似乎只是保障了农民生活，稳定了国家局势，其实，国家在这一购一售之中，却也获得了相当大的一笔差价，增加了收入，充实了国库。

后人把这种学问，总结成为轻重学。所谓的轻重学家，大都是历代对经济生活深有研究，对理财颇有建树的经济家、理财家，而管仲实可说是中国轻重学派的鼻祖。

四、鼓励外贸，吸引外资，以富本国

管仲十分重视境外贸易的开展和活跃。他曾不止一次地利用齐国与诸侯国会盟的机会，把便利商旅和减轻商税列入议事日程。主张齐国对外来商人少收甚至不收关税，也要求其他诸侯国对齐商不要加重税收。在他的倡议下，曾一度协议“田租百取五，市赋百取二，关赋百取一”（《劝官》），即关税只收取1%，而且统一度量。

统一称数，这些都有利于商品在诸侯国之间的顺利流通。

他为了借助外人之手来推销本国用不完的鱼盐，曾特准鱼盐商人自由出口而不上税；他为了吸引外国商人来齐买卖，又曾特别规定对外商的优惠政策：“一乘者有食，三乘者有刍菽，五乘者有伍养”（《轻重乙》），即外商来车一乘者免费供应伙食，来车三乘者更供给马的饲料，来车五乘者还另外有股役人员招待。因此使得“天下之商贾归齐若流水，”（《轻重》）从而，繁荣了齐国经济。

当然，治国有方的管仲并不是无限制地鼓励出口，而是以有利于齐国为条件。如对盐的出口，由于他国无盐，齐国可以垄断市场，他就一方面以免税为手段，鼓励商人大量出国销售，多赚外资；而另一方面又在国内限制盐的产量，使盐在外国市场上始终保持求过于供的稍紧状态，以便盐价经常处于较高的水平。另外，在物价方面他也采取灵活的手段，对本国急于出口而又不能垄断市场的商品，采取“天下高我独下”的办法，有意识地使这些商品的外销价格稍低于其他国家，以利竞争；而对于本国不足的物品，又采取“天下下我高，天下轻我重，天下多我寡”（见《轻重工》）的办法，不遗余力地设法提高其收购价格，以便吸引外国物资输入齐国。

另外，他还借助“商战”，出奇制胜地帮助桓公降服了许多国家。这些，也都在客观上适应了逐步实现统一的历史要求，表现出他治国理财的卓越才能。

五、取民有度，量民之力，以顺民心

“富民而足下”（《小问》），是管仲在经济利益上处理国与民的关系的重要指导原则。因此，他除采取上述种种措施以利民富民外，还极力主张对人民的征收要适度，有节制，要注意数量的界限。他说：“不知量，不知节，不可谓有道。”（《乘马》）办事不能失度，失了度，“虽满必涸”，“虽安必危”（《形势》）。他又说：“地之生财有时，民之用力有倦，而人君之欲无穷。以有时与有倦养无穷之君，而度

量不生于其间，则上下相疾也。……故取于民有度，用之有止，国虽小必安；取于民无度，用之不止，国虽大必危。”（《权修》）可见他把“度”的问题是提到一个相当的高度来认识的。

取民有度，用之有止，目的就是要爱惜人民的生产成果。对此，在财政上，他竭力主张节支俭用，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大兴土木；同时，在民力上，他还特别强调凡事要量民之力，不为民力之所不可成之事。

其他，诸如在四民分业、举贤荐能等等方面，管仲也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果，对当代及后世都起到了巨大作用，产生了深远影响。

总之，管仲相齐 40 年，他的一系列理财措施，对于利民富民，发展生产，增加财政收入，振兴齐国经济，都是收到了前所未有的成效的，不仅使当时的齐国由中衰变为富强，而且对后世历代封建帝国的统一发展也产生了不可估量的影响，即使以今天的眼光来审视，对后人也有一定的启发。历代许多有成就、有见地的理财家、改革家，都借鉴管仲，从他那里受益匪浅。他不愧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位卓越的理财大师。他的首创性的见解和实践，是我们民族文化宝库中的一份瑰宝。

（李香亭）

子产——

擅长管理的一代名相

子产(?——公元前522年)姓国,名侨,字子产,因是郑国国君的后裔,也被称为公孙侨。

子产聪敏好学,博学多才,具有超凡的见识和卓越的管理才能。因此,在他还未被任命为宰相的时候,郑国的有知之士们就已经认为,只有子产出来管理郑国,郑国的政治才能纳入轨道。但子产总是竭力推辞别人的举荐,他说:“国小而逼,族大宠多,不可为也”(《左传·襄公三十年》)。事实证明,子产的话是有道理的。

子产大约晚于管仲一百多年。此时,曾经不可一世的齐国,国力已经日益衰退,而位于郑国北方的晋国,与位于郑国南面的楚国渐渐强大起来,取代了齐国的地位。两个强国为了争夺霸主的地位各不相让,连年发动战争,据史书记载,著名的大战役就有好几场。先是晋文公在公元前632年的城濮之战中,打败了渐已抬头的楚国;继而“三年不飞不鸣,一鸣惊人”的楚庄王又于公元前597年的郢之战中,打败了晋国;接着晋国又于公元前575年的鄢陵之战中大破楚军。总之,从公元前7世纪中叶到6世纪中叶,两国南北对抗,磨擦不已,经常不断地燃起战火。然而,这却苦了沦为战场附近的一些弱小国家。郑国夹在两个大国之间,听从晋国的,会触怒楚

国，而听从楚国的，又会惹恼晋国。迫于无奈，只得采取应付态度，谁来就与谁结盟，结果，却更加失信于晋楚两国。而在国内，执政的贵族大臣们，又各有各的好恶，有的亲晋，有的通楚，彼此勾心斗角，互相排斥，弄得政事与日俱非，最后终于导致了一场不小的内乱。子产就是在这样纷乱的局势中，当上宰相的。这是公元前543年的事。

子产执政以后，充分发挥了他的管理才能，一面锐意改革国内政治，不断推出新的经济策略和措施；一面又积极主动地开展外交攻势，终于把一个处在大国夹缝之中，外忧内乱，倍受欺凌，难以生存的小国，治理得井井有条，使之在列强环伺之中，不仅屹立不倒，而且还受到了应有的敬重。

子产治国，在政治管理上，采取的是“刚猛兼济”的灵活政策。他一方面以猛刑治民，认为：“惟有德者能以宽服民，其次莫如猛。夫火烈，民望而畏之，故鲜死焉。水懦弱，民狎而玩之，则多死焉，故宽难”（《左传·昭公二十年》）。认为宽大的政治就象水，看似柔弱，却往往让人丧命；而严猛的政治虽象火，使人望而却步，敬而远之，但却能使人保全生命。因此，他一上台，便从重建国家秩序出发，发布了两个法令：一是不论城乡，都要明确每个人的身份，并按照不同身份，规定每个人所使用的车马和穿用的衣服，如有违反，处以重罚。通过这一法令，禁止不合身份的奢侈和越礼现象；二是厘定农田，划分灌溉用水，并把农户编成五户一伍的组织。这一政策的实施，不仅促进了农业生产，更重要的是，可使中央政权的政令，顺利贯彻到国家组织的最末端——每一农户。

子产还严禁盗贼，安定社会秩序。在公元前536年，“铸刑书”（《左传·昭公六年》），把刑法铸在鼎上，发布全国。据考证，这是我国最早的一部法典。子产的这一系列措施，具有严厉的统治意志。因此，起初曾遭到人民强烈的反对。执行的第一年，有民谣说：“取我衣冠而褚之，取我田畴而伍之，孰杀子产，吾其与之”（《左传·襄